

风中的芦苇

闫耀明

读哪夜的诗。《起风了》很短,却翻滚着一大片风中的芦苇,野茫茫的一片,气势恢宏,迎面而来。我担心,这首诗太小了,会不会被芦苇掀翻。

面对这样壮阔的场景,面对芦苇的波浪,人的心大抵上是无法安静的。我想起“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的诗句,那个面向芦苇伫立的女子,思考的是逆流而上还是顺流而下,在心里作着抉择。芦苇莽莽苍苍,露水已凝成霜,那丝丝凉意,该是浸润到女子的心底了吧?

风中的芦苇,无疑是躁动的,而更为躁动的则是人的内心。诗人写诗,都是情感的抒发,睹物思情,心里的芦苇翻滚,才是让诗人动情的根源。

因此,自古以来,芦苇以及秋日的芦花,少不了被诗人歌咏,除了《诗经》中有《蒹葭》篇,我还与几位古代诗人在芦花丛中相遇过。跟孙子一起背诵古诗,有唐朝诗人司空曙《江村即事》诗:“钓罢归来不系船,江村月落正堪眠。纵然一夜风吹去,只在芦花浅水边。”诗人描绘了江村夜景和垂钓者的生活情趣,用船和芦花浅滩

说事,意境甜美丝滑,自然清新,隐隐透出一丝禅意。

南宋诗人戴复古的《江村晚眺》则抒写落日时分的芦花:“江头落日照平沙,潮退渔船阁岸斜。白鸟一双临水立,见人惊起入芦花。”白鸟这个意象好,被渔人惊起,飞入芦花丛中,白色的鸟与白色的芦花在诗中巧妙重合,令人惊艳,个中意味,颇值得玩味。

唐代诗人薛涛《送友人》:“水国蒹葭夜有霜,月寒山色共苍苍。”柳宗元《得卢衡州书因以诗寄》:“蒹葭淅沥含秋雾,橘柚玲珑透夕阳。非是白蘋洲畔客,还将远意问潇湘。”两位诗人都寄情于芦苇,表达对友人的思念之情。

古今诗人吟咏芦苇,让我对这种常见的植物有了更多的认识。

然而,芦苇还有我不知的一面,让我暗暗发出惊叹。我在一档电视节目中看到,芦苇不但可以欣赏,还可以吃,可以入药。春天刚刚出芽的芦苇根,可以洗净生吃。中国人讲究自然的馈赠,生吃芦根,让芦苇与人类生存建立起了更为直接的联系。而芦根入药,则更为常见。芦根性寒味甘,具有清热生津、止渴利尿等功效,是中医常用药。《本草纲目》中还介绍了一款清热祛火、消除暑热的代茶饮,名为“冷饮子”,特别适合炎夏夏日饮用。“冷饮子”的配方中,除了虎杖、甘草,再就是芦根了,开水冲泡,口感酸酸甜甜,很受人们欢迎。在《本草纲目》诞生之前,“冷饮子”就已经在民间广为流传。在宋代,文人雅士和普通百姓都喜欢这款冷饮,甚至超过了绿茶。《清明上河图》中就可以看到飘着“饮子”招幌的小店。

从观赏寄情到日常实用,体现中国人“药食同源”的饮食文化精髓,芦苇的价值得到了拓展。

其实,芦苇很早就进入了人类的生活。据考古发现,河北武安磁山遗址中就有苇席的痕迹,该遗址距今已有7300年。浙江宁波河姆渡遗址距今大约6500年,也出土有苇席残片。都证明芦苇早已为人类所用,成为人类生活的一部分。

几年前我开车经过盘锦苇场,这里不是景区,却让我领略了芦苇的辽阔与浩大,那一眼望不到尽头的苇海瞬间让我变得渺小,在风中摇摆的芦苇无声地向人类宣告着自己的存在不容忽视。我知道,芦苇确实是不容忽视的存在,这大大片的芦苇成熟后,将成为造纸的好材料。芦苇将自己存在的形态由一株植物变成白色的纸张,较之古人编织苇席,更为深入地从原野水畔走进人们的生活,这一华丽转身,谁又能忽视呢?

秋日,与数位文友一起参加采风活动,在龙港公园,湖畔一大片芦花吸引了大家,纷纷跑去拍照留念。我却没动,近距离观察着芦花,心里涌起一丝担忧,众人的喧哗,会不会惊扰了芦花?我发现此时芦苇叶子已经白了,芦花也是白的,但那白并不是纯白,而是白中带着淡淡的黄,却更为柔软,比之纯白更让人心生怜爱。风不大,吹着,那白便轻轻地摇晃,仿佛摇晃着特有的诗意,也摇晃着芦花的心事。

芦苇有心事吗?我想大抵是有的。人们喜欢芦花,欣赏芦花,风中的芦苇便以摇摆的姿态回应人类的善意。这是双方默契的互动,且都是精神层面的愉悦,

于芦苇来说,应该是很好的状态了。可芦苇会不会想:我可以和人类互换角色吗?我这样猜想。我不知道是不是猜到了芦苇的心事。

于是我想到了《边城》里的一个细节。月光下,祖父在吹芦管。翠翠听,心被吹柔软了,问祖父:“谁是第一个做这个小管子的人?”祖父答:“一定是个最快乐的人作的,因为他分给人的也是许多快乐;可又像是个最不快乐的人作的,因为他同时也可以引起人不快乐!”沈从文用芦苇做成的一个小乐器,通过爷孙对话的方式,为我们呈现了芦苇的另一面,这种以音乐为载体的互动,弥漫出的哲学意味令我印象深刻。

国外也有人在人与芦苇之间建立了哲学关系。法国思想家帕斯卡尔将自己在哲学上的思考编成《思想录》,其中最著名的一段话是:“人只不过是一根苇草,是自然界最脆弱的东西,但他是一根能思想的苇草。”日本作家太宰治也把自己比作会思想的芦苇,他的散文集就叫《思考的芦苇》。

帕斯卡尔将人比作一株植物,为什么选择芦苇呢?我想,应该与芦苇是世界上生命力最强的植物之一有关吧。芦苇像人类一样临水而居,生命既短暂又生生不息,既普通又高贵,它的生命历程浸润着思想和哲理,也包含着丰富的内涵和禅意。

我站在湖边,观察着风中的芦苇。我看到毛茸茸的芦花摇晃出动态之美,似乎在清扫着什么,而我更愿意相信,芦花是在迎接着什么。

初冬笔记

(组诗)

刘健鹰

清晨的暖

窗帘拉开时
通红的大太阳
刚好在山头笑呵呵看我
曙色漫过来
暖得心里异常踏实
甚至有些莫名兴奋

一想到今天还有事情要做
楼下那捆大葱已让阳光
照料了好几天
该盘起长发
叫它们站起来,还有
五毛钱一斤
胖乎乎十多棵大白菜
都要客客气气请上楼来
它们都是
从乡下,远道而来,需要善待
它们脚上,沾满泥土气息
都是我这些年迷恋的味道

灶上水开了
缭绕雾气开始在室内散步
抬眼看,窗外埋头赶路的云
已把天空,
蹬出一片精彩蔚蓝

岸边小坐

还是每天这个时候
还是老地方
还是那个木制,
有靠背的黑色长条椅
趁天气不冷,出来坐上片刻

初冬不是很冷,
对面河水流淌迟缓
远处有手拉手山峦
浑身苍翠艳红
正赶制出今年最后一幅油画

左边是一小片杨树
右边是一大片柳树
叶子依旧浓密
但树们不知何时
都穿上了白裙子,
是统一的雪花颜色

偶尔有喜鹊
先是在地上摇摇晃晃走
又一下子飞上枝头
响亮叫几声
就喊来一大群,
它们唠了一会儿,
就飞走了

旷野白杨

昨日在乡下,
发现几棵叶子将落尽的老白杨
它们站在旷野上
把脸朝向阳光
洗刷得通身发亮
精神很是矍铄

知道冬天已经来了
都知道环绕身边大小鸟们,
都不见了
风从北方吹来
开始说着些冷寒的话
但它们却毫不在乎
只守着自己
唱片般辉煌年轮
哪也不肯去
天空通透湛蓝
有几朵闲云
挂在稀疏枝丫间
在亲密说着什么



本版插画 董昌秋

露天电影

王景慧

播放一遍……”

生产大队广播员所说的“老地方”,是我们屯河东农户门前那片开阔地。放映方式很简单,就是在“老地方”的南边,埋上两根木杆子,然后在木杆的顶部系上一块白幕布,挂上一个黑匣子,再在“老地方”找好位置,摆上放映机,完成调试便可以了。

记得播放《冰山上的来客》《闪闪的红星》那天下午,由于按捺不住内心的喜悦,我每隔一段时间,便会爬到我家鸡窝盖上向“老地方”望一遍。等待的时光格外漫长,乡村边上镶嵌的那轮大若圆盘的夕阳,仿佛是挂在了谁家的房顶上不下来。在翘首盼望、心焦不已中,我不免对那轮夕阳生出了几分抱怨。当我最后一次爬上鸡窝放眼一望,顿时眼前一亮、为之一振,忍不住连声喊道:“幕布挂上了,幕布挂上了……”

银杏树感怀

赵志刚

我试想着,这几株银杏树结伴成长,共历风雨,在土壤里存储着热情,存储着记忆,挺拔坚韧默默地成长着,它们的故事定然是一本厚重的书……

唐代王维咏诗:“文杏裁为梁,香茅结为宇。不知栋里云,去作人间雨。”知道了它的厚重,我更是偏爱这几株银杏树了。它们见证了这片土地的成长,或许更希望后人明白“公种而孙得食”之所愿吧!它们变得如此缓慢、如此默默,来去的人们可能很少留意这些银杏树的变化,就如同我来去去也不曾留意到这片美丽一般。但是它们依旧自顾地茁壮着,默默地挺拔着,没有因此而偏颇丝毫,这让我由衷地赞叹起这执 coming。

任风吹雨打,烟云散尽,唯我挺拔笑傲。苏东坡有诗赞曰:“四壁峰山,满目清秀如画。一树擎天,圈圈点点文章。”在我

有电影的傍晚,我们吃饭是潦草的,稀里糊涂扒拉几口,便贴胸抱上一个小板凳,匆匆上路看电影去了。但见幕布前已早早挤满了人,老年人喜欢坐着,年轻人一般站着,而小孩子则喜欢爬到高处,那草垛上、墙头上、屋顶上,到处都是伸长了脖子张望的脑袋。然而,扶老携幼的人流仍在向这里会聚,附近几个屯子的,竟不顾一天的疲劳,徒步行走几里路赶了过来。

欢乐的时光总是短暂的,在我们意犹未尽中,《冰山上的来客》《闪闪的红星》这两部片子已放映结束,我们只好悻悻回家睡觉。在通往各屯的小路上,大家兴高采烈地谈论着电影故事,哼唱着电影插曲,笑语欢歌淹没了夜间清脆的脚步声。在娱乐生活贫乏的年代,乡村露天电影陪伴我走过了少年时代的春夏秋冬。

千年粮仓

罗学敏

位于沈阳中街的刘老根大舞台,是外地来沈游客必到的网红打卡地。很少有人知道,在这次声笑语的大舞台之下,埋藏着沈阳人曾经的千年“饭碗”。1996年,沈阳市文物考古人员在在大舞台区域进行文物勘探调查时,在地下四五米深的地层,发现了厚约0.2米至0.4米的大片纯净的炭化谷物,还有炭化木柱、灰砖、布纹瓦,可以确定这里是辽代沈州(今沈阳)的官署粮仓。这个重现天日的千年粮仓,解开了许多关于古代沈州粮食商业的谜团。

大舞台粮仓遗址,是有史可查且有实物可考的沈阳粮食储备和流通的开始。契丹人本是游牧民族,过着“马逐水草,人仰渔酪”的生活,在建立辽国的过程中逐渐转向以农为本。耶律阿保机统治时,连年丰收的粮食不仅自给有余,还在农业区各城市设仓储存,以备灾荒和军需,沈阳大舞台地下的粮仓便是当时沈州的官署粮仓。

沈州等城市官仓中的粮食,不仅用于储备,还用于市场流通。《辽史·食货志》记载:“东京如咸、信、苏、复、辰、海、同、银、乌、遂、春、泰等五十余城内,沿边诸州,各有和余仓,依祖宗法,出陈易新,许民自愿假贷,息二分。所在无虑二十万硕,虽累兴兵,未尝用乏。”契丹人所谓“和余仓”,其实是居住于辽东的渤海遗民的“祖宗法”。渤海国时,有一套行之有效的粮食经济管理技术,名为“仓舍法”,又叫“和余法”,就是政府在丰年粮价低时以高于市场的价格收购粮食,到灾年粮价上涨时以低于市场的价格把粮食卖出,或者以较低利息将粮食借贷出去,秋后连本带利收回,这样既可以防止丰年谷贱伤农、灾年粮价暴涨,又能解决部分农民临时性粮食短缺问题,政府从中也有利可图,是一项一举多得的好买卖,体现了古代辽沈地区各民族人民的共同智慧。

辽金时期,包括沈州在内的辽东地区粮食已开始大量外运,支援周边地区。《辽史·食货志》记载,辽代太平九年(1029年),“燕地饥,户部副使王嘉请造船,募习海漕者,移辽东粟餉燕。”金代继续在辽东地区大力发展农业,采取“和余”之法积粟,包括沈州在内的辽东地区拥有了更加充足的粮食储备,不仅常年往南京(今北京)输送军粮,还在山东、河北荒歉的时候输粮救济。遥想唐太宗亲征高句丽收复辽东时,军粮要从江南跨越万里波涛海运而来。杜工部有诗云:“云帆转辽海,粳稻来东吴”,描写的就是唐代海船北上运粮的壮观场景。

沈阳真正成为东北粮食交易的集散中心之一,始于清代康熙年间。清初随着辽东对外招垦,移民人口增加,大片荒芜的土地得到开垦,辽东地区粮食很快自给有余,并开始向外输出。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开放海禁后,辽东地区的粮食自给有余,开始发卖到天津、山东、河北、河南以及江南市场,每年输往上海市场的粮食在千万石以上。辽河中下游地区的粮食,夏秋两季基本上是通过辽河航运,用帆船顺流而下运往没沟营(营口)出海。而到了冬春两季辽河封冻时,辽宁中部、北部地区以及周边吉林、长春、海龙等地的粮食,都用大车从陆路运往沈阳,由沈阳粮商集中收储后,再用大车运往没沟营发运。因此,沈阳成为东北粮食输出的一个重要集散地,史料上关于沈阳粮栈代客买卖粮食、雇车运粮前往没沟营交卸的记载比比皆是。

沈阳火爆的粮食市场,催生了一批大中小粮商。康熙五十七年(1718年),奉天(今沈阳)设立奉记福粮栈,这是史料记载的沈阳较早的一家粮栈。沈阳粮商中有大中小贾之分,小贾代人买卖或存储粮食,“而收其用钱为所获之利”。一粮店主既是老板又是伙计;中贾以上的粮栈主,既可以自己经营粮食买卖,又可以雇用伙计帮客商代买粮食;粮栈主中的大贾资金雄厚,可以雇用很多伙计,既经营粮食贩运,兼代客买卖存储粮食,又有实力囤积大量的粮食待价而沽,还可以进行粮油加工业务,为客商提供粮米、豆油和豆饼等细分产品,可以说是一条龙服务。有清一代,沈阳的粮食市场十分兴旺。据《奉天通志》记载,到民国初年,沈阳粮行仍有商号142家,还有为粮栈服务的粮车店42家,商户数量居各大行业前列。

清代奉天的粮食作物主要是大豆、高粱、大米,以产量大、品质好、价格低闻名,吸引了各地客商来奉天采购粮食。盛京的粮食不仅发往华北、江南,也卖往北方的黑龙江等地。据《龙沙纪略》记载:“顺、康年间,江省贩米贩自沈阳。”南北客商纷纷前来采购粮食,贩往他省获利。于是,在盛京城里形成了多处热闹的“米粮市”,《陪都纪略》称这些“米粮市”分布于“怀远门里,鼓楼以南,小西门外,大北关店”。“怀远门里”和“鼓楼以南”的米粮市都在方城以内,主要供应城里衙府、居民,以零售为主;而“小西门外”和“大北关店”的粮店则在方城以外的交通路口,主要面向南来北往的粮商,以批发为主。

历史的车轮循环往复,又不断向前。沈阳城里千年前的古粮仓遗址,即鼓楼南大街一带,百余年前又成了粮食交易场所。清代盛京城粮食市场的批发交易,每天天亮开市都要公议价格,成为沈城一景。诗人缪润绶在《沈阳百咏》记载了当时的盛况,“粮市在鼓楼南大街,城门始开,诸粮行齐来上市,争论价值高低,日高始散。”很多市民以到茶馆看粮行交易,探听粮价为乐事。诗中写道:“楼南九月上新粮,余粟争论价短长。何事趁闲人早起,起来茶馆坐听行。”粮商之间的买卖交易,一般在茶馆进行,买卖双方喝茶边谈生意,用袖里吞金的方法讨价还价,最后以现钱交易。《陪都纪略》记载粮食“钱行”的交易方式:“百谷俱全,市卖现钱,第二大行,交易茶肆。”可见,茶馆和粮食交易颇有渊源。位于中街鼓楼以南,辽代粮仓上方的大舞台,最早叫庆丰茶园,始建于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是粮商们经常来谈生意的场所之一。

近年来,沈阳粮食交易的主阵地已转移到线上,产于沈阳的“清水大米”“新民大米”“锡伯大米”“康平杂粮”等,都火爆网络,随着一张张订单飞向全国各地。